

# 學佛與爭產

五樓

朋友家中起波瀾，問：為什麼有人老是把學佛修行掛在嘴巴上，說自己天天都在拜拜，說自己是某個道場的忠實信徒、是某位大師的虔誠追隨者。一遇到分產糾紛，卻個個都走了樣，每個人都只想分的更多……。這是個再典型不過，卻又極其平常的故事。

學佛修行是一回事，境界來了，人們的行爲、嘴臉往往又是另外一回事。家族爭產也好，職場鬥爭也好，甚至是交通事故糾紛，乃至公共生活、家中清潔打掃，人與人日常相處的種種細節，這種二元的對立，同樣的劇情隨時輪番上演，就像只是進了攝影棚抽換背景，或是臨時換了主角。

類似的迷思，經常也反映在其他地方，並不獨獨限於宗教。就像談起社會的關懷，人們總認為要減少犯罪，甚至是要人們有禮貌，守規矩，要整齊清潔等等，不論目標是什麼，總以為教育是唯一的手段，教人說儘量說好話、做好事、存好心，彷彿這一切，有了這一切就夠了。如此就能建設人間淨土，讓人間處處天堂。

然而，在我們大力鼓吹教育的重要時，反觀社會上，經常說的、教的是一回事，實行起來又是另一回事。說的一口好事、好話的人，滿坑滿谷；監獄裡人滿為患，卻也是不爭的事實，環顧生活中各種衝突紛爭也不會少過，需要改革的地方就像家中的頑垢一樣，怎麼清淨也清淨不了。教育，似乎也不如你我想像的那麼可靠，反而比較像是推脫責任的藉口。

許多人以為宗教宛如超人的換裝電話亭，進入後，好人立即上身。人們以為進了寺廟拜拜，或是上了教會求禱受洗，再出來時人人都已脫胎換骨，成為全然不同的人了。然而，這絕不是件容易的事。

過去的社會裡，沒有普及教育，社會的教育仰賴私人性，並不是人人都有上學受教的機會。人們因而主張，惡的存在是因為教育不夠，所以要有受教權。現在有了制度教育，人們的學習時間變得更長，但惡人依舊

在，惡行未曾改。

這中間究竟出了什麼差錯？你我是否其實都活在一個巨大無比的迷思當中？不妨先看看古人怎說說吧。

## 本能先於理智

孟子曰：「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，幾希。庶民去之，君子存之；舜明於庶物，察於人倫，由仁義行，非行仁義也。」

將整段分析為三句解釋：第一句，人和動物之間的差別很小。第二句，如此微小的差異，一般人是捨去的。君子，也就是有品德、有修持的人，才能夠保留它。第三句，以舜這樣的人物為例，他明白萬物、考察人倫，是由著仁義而行為，不是為了仁義而行仁義。

嚴格來說，這整段話所形成的論述並不是那麼緊密。第一句相信應該能被許多人接受，甚至深表贊同；但第二句開始，意思頗值得推敲。「庶民去之，君子存之」，之是受詞，卻沒有明確的指出為何。按後句文義回推，「之」指的應該是「仁」「義」沒錯，但仁義不只是包含著許多的價值判斷，更是和整個傳統社會的結構綁在一起的。有別於前人，現代有許多不同以前的物事，仁義又何以替換？再者，什麼是君子、庶民？這是過

去的身份、階級，在這個追逐金錢、角逐權力的時代，金、權幾乎構成了人類階段之分的主要判準，誰捨去仁義，誰保留了仁義，也不再那麼受到重視。舜是何等的人物，又如何的崇高，好像也很遙遠了。

不論如何，這整段話的核心還是非常重要，人和禽獸的差別是什麼？如果差異非常小，卻又非常重要，身為人類的我們該如何維繫？

## 人類以微小的差異領先群倫

在談論宗教、政治的社會心理學著作《好人總是自以爲是》，海德特指出：人類經常是直覺先於理性的。根據演化論，人本來就源於動物，人類有許多天性是與動物共同的，但人也明顯與動物不同，因而成為地球上最大，也是最有力量的族群。人類和動物的差異成就了這件事，人類是怎麼辦到的？

根據海德特的論點，人類最重要的差異是分工，懂得以犧牲個體的小利益來換取集體的大利益，分工互利是人類在地球的生存競爭中無往不利的主因。因此，道德、宗教等，都是爲了人類能夠維繫分工互惠的特性所發展出來的工具，藉由這些內容，人類的個我能夠受到抑制，換取彼此緊密的關聯。

換言之，用現代的觀點和話語來理解孟子，人和動物的差異的確非常微小的，但這微小的差異，卻是人類群體的重大利益所繫，要如何維持它，有賴抑制人類過度的自私、自我。以此對照「仁」「義」的解釋，應該也有不少的交集，而仁、義在相當程度上也是在抑制過度的自我中心。

## 財產是食物的象徵

再回頭看看開頭那則再典型不過的故事。古語：人爲財死，鳥爲食亡。這可理解爲，財產之於人類，就像食物之於動物。簡言之，財產就是人類的食物，只是經過長期的演變，爲了互換交易、儲藏等需求，食物便抽象化爲財產。分產，其實是人類再根本不過的紛爭源頭，因爲人類端賴飲食而活，分產是生存之爭。

借鑑《增壹阿含經·七日品》中類似的創世神話，也象徵式地記錄人類欲望衝突的源頭。在這神話中，人類的祖先源自天界，因爲貪圖地球上的飲食——地肥，身體變得沉重，所以不能回歸天上，也因爲飲食，而有了男女的欲望。<sup>1</sup> 又爲了偷懶，希望能不事勞作，便積蓄、儲存食物；更爲了能夠在省力的同時，又讓自己持續增加積蓄，所以起了盜心。有了盜心後，人我便有了

衝突糾紛。其中比較聰明、有才能的人，便出面調解，制訂規則並建立武力，以維持秩序，人也有了階級之分<sup>2</sup>。

想要克制財物的欲望，必先正視人類對飲食的想念。針對這種根深的欲望，儒家的觀點和解決之道，如《禮記》中孔子有言：

飲食男女，人之大欲存焉；死亡貧苦，人之大惡存焉。故欲、惡者，心之大端也。人藏其心，不可測度也；美惡皆在其心，不見其色也。欲一以窮之，舍(捨)禮何以裁(哉)？

人類最重要的欲望，喜好，在於飲食、男女，前者使個己的生命存活，後者使整體的生命得以延續，這是人類天性使然。相對地，死亡、貧苦是生命之惡，是人人避之唯恐不及之事。不論好惡之心，千種百端，都脫這飲食男女、死亡貧苦的根源，只是人心本就深藏，無法測度，雖然存於一心，卻沒有形象可以發現。

最後一句「欲一以窮之，舍禮何以裁？」意思並不明白直接，也有很多不同的解釋，重點在於「一」、「窮」、「裁」這三個字的解釋各有不同。有人認爲一是統一的意思，「窮」是治療、對治，裁是表現的意思。

很多人也這麼引用。其實不應如此解釋，因為它們都跳脫了這些字的常用解釋，頗有獨樹一格，自成一套的意味。

根據《禮記正義》：

一，謂專一。窮，謂窮盡，言人君欲誠慤（ㄎㄩㄥˊㄑㄩㄝˋ）專一，窮盡人美惡之情，若捨去其禮，更將何事以知之哉！禮所以知人心者，有事於中心，貌必見於外。若七情美善，十義流行，則舉動無不合禮。若七情違辟，十義虧損，則動作皆失其法，故云：「捨禮何以哉！」

白話解釋，想要弄懂因為根本的喜惡而有的無盡展現，離開禮就無從得知了。藉由「禮」之所以能夠了解人心，因為心中有事，必定顯現於外；而這些顯現要能得體，則要誠心的探究，並合乎「禮」才是。

按儒家的觀點，想要根除人類的好惡、欲望，這是不可能的，要讓它好好的展現，不會流於毫無節制，「禮」才是正途。當然，禮相當的複雜，既有唯心的解釋，也是一套規章制度、行為規範，並不是那麼單純。若要簡單的說法，借用海德特的宗教心理學解釋，人類固然是本能、直覺先於「理性」，但「理性」不全然是毫

無作用的，人類想要克制自我，改變動物性的本能，就是用「理性」讓它慢下來。

第一個反應就是大口咬下、搶食，當然，這樣的直接反應雖然是為了求生，卻也為魚帶來莫大的危險，因為螳螂捕蟬，黃雀在後，在魚兒眼中只有食物的同時，其他的掠食者也等著將牠吞下，或是上了人類的勾。因此，要避免求生、爭食的本能同時變成害生的行為，就是抑制本能、直覺，讓本能慢下來，讓動作慢下來，反覆練習後，人類的行為會因而改變。

## 無常、無欲與無我

因此，即使像爭產這樣的事例，它還是根深於人類的DNA之中，是深刻的本能和直覺，是飲食、求生存欲望的轉變，只不過披上了金錢、財產的外衣罷了。可想而知，如果是源於深刻本能的巨大動力，人們若是只是靠燒香拜拜，聽聽師父的講經說法，也是難以幡然悔悟、洗心革面的。何況，人的求生本能並沒有什麼錯，只是修行功夫未到，也不是錯，只是不夠好，不夠完美。

對於佛教而言，到廟裡燒香拜拜，祈求佛菩薩保祐，當然不是錯，但要能夠虔誠到改變人的本能，不只是不

容易，可能還是不夠的。要克制自己的欲望衝動，佛教的解決方案，也是透過觀察、理解，然後逐步練習，如《八大人覺經》：

**第一覺悟：**世間無常，國土危脆；四大苦空，五陰無我；生滅變異，虛偽無主；心是惡源，形為罪藪。如是觀察，漸離生死。

**第二覺知：**多欲為苦，生死疲勞，從貪欲起；少欲無為，身心自在。

**第三覺知：**心無厭足，唯得多求，增長罪惡

。菩薩不爾。常念知足，安貧守道，唯慧是業。

佛教要人先從觀察客觀的世界入手，有別於一般的認定，這不只是外在的一切，還包括自己的身心，藉由觀察，明白它們都是變化無常的，也不是自己做的了主的。再仔細觀察，發現「心」（欲想）是一切的源頭，身體是聚集來的。慢慢觀察，便能有了出離生死的心。有此覺悟後，其他覺知也有入手處，能明白過多的欲求是苦的來源，少欲知足，才能得到自在。其他五項覺知在此不表，《佛說八大人覺經》相當普及，文義也淺白易懂，有興趣者可自行查找研究。

最後，財產的分配，絕對遠比各種克制欲望的方案

複雜許多，而許多人選擇的道路，也不會是少欲為足。否則不會有厚厚的民法法條，各種判例來解釋它們。這類故事也往往很難分出孰是孰非。箇中曲直，只有當事人，或是經由法律的程序論斷，而最終的結果是否是最正確的，最真的結局，坦白說，沒有人知道。只有古人的智慧：嚴以律己，寬以待人。不論怎麼論斷別人，或自己是否是對的，都遠不及改變自己，讓自己享有幸福安樂來得直接而重要。

### 註釋：

1. 《增壹阿含經》卷三十四〈七日品〉：「比丘當知，

或有是時，水滅地復還生。是時，地上自然有地肥，極為香美，勝於甘露。欲知彼地肥氣味，猶如甜蒲桃酒。比丘當知，或有此時，光音天自相謂言：『我等欲至閻浮提，觀看彼地形還復之時。』光音天子來下世間，見地上有此地肥，便以指掌著口中而取食之。

是時，天子食地肥多者，轉無威神，又無光明，身體遂重而生骨肉，即失神足，不復能飛；又彼天子食地肥少，身體不重，亦復不失神足，亦能在虛空中飛行。『是時，天子失神足者，皆共呼哭自相謂言：『我等今日極為窮厄，復失神足。』即住世間，不能復還天上，遂食此地肥。各各相視顏色。彼時天子欲意多

者，便成女人，遂行情欲，共相娛樂。是謂，比丘！

初世成時，有此姪法，流布世間，是舊常之法，女人必出於世；亦復舊法，非適今也。是時，餘光音天見此天子以墮落，皆來呵罵而告之曰：『汝等何為行此不淨之行？』是時，眾生復作是念：『我等當作方便，宜共止宿，使人不見。』轉轉作屋舍，自覆形體。是謂，比丘！有此因緣，今有屋舍。』大正藏第二冊，頁七三七上。

2. 同前註。「比丘當知，或有是時，地肥自然入地，後轉生粳米，極為鮮淨；亦無皮表，極為香好，令人肥白；朝收暮生，暮收朝生。是謂，比丘！爾時始有此粳米之名生。比丘！或有是時，人民懈怠不勤生活。」

他人便作是念：『我今何為日日收此粳米？應當二日一收。』是時，他人二日一收粳米。爾時，人民展轉懷妊，由此轉有生分。

「復有眾生語彼眾生言：『我等共取粳米。』是時，他人報曰：『吾以取二日食糧。』此人聞已，復生此念：『我當儲四日食糧。』即時辦四日食糧。復有眾生語彼眾生：『可共相將外收粳米。』此人報曰：『吾以收四日食糧。』他人聞已，便生此念：『吾當辦八日食糧。』即辦八日食儲。爾時，彼粳米更不復生。

## 木刻版《大般涅槃經》及其註解免費贈送

請洽林居士〇九三三五八六九一四六；送完為止

「是時，眾生各生此念：『世間有大災患，今此粳米遂不如本，今當分此粳米。』即時分粳米。爾時眾生復生此念：『我今可自藏粳米，當盜他粳米。』是時，彼眾生自藏粳米，便盜他粳米。彼主見盜粳米，語他人曰：『汝何故取吾粳米？今捨汝罪，後莫更犯。』爾時，世間初有此盜心。是時，復有眾生聞此語，復自生念：『我今可藏此己粳米，當盜他粳米。』是時，彼眾生便捨己物，而取他物。彼主見已，語他人曰：『汝今何為取我粳米乎？』然他人默然不對。是時，物主即時手拳相加，自今已後，更莫相侵。

「是時，眾多人民聞眾生相盜，各共運集，自相謂言：『世間有此非法，各共相盜。今當立守田人，使守護田。其有眾生聰明高才者，當立為守田主。』是時，即選擇田主而語之曰：『汝等當知，世間有此非法竊盜，汝今守田當雇其直，諸人民來取他粳米者，即懲其罪。』爾時，即安田主。比丘當知，爾時，其守田者，號為剝利種，皆是舊法，非為非法。」